

亚普汽车部件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选举公司非独立董事的公告

本公司监事会及全体监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一、审议情况

亚普汽车部件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4年3月27日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选举公司非独立董事的议案》，经公司董事会提名、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审查，提名陶海龙先生（简历附后）为公司第五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任期为自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第五届董事会届满。

陶海龙先生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具备相关任职资格，并已同意出任公司第五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二、提名、薪酬与考核委员会的审核意见

公司第五届董事会提名、薪酬与考核委员会第七次会议审议了相关议案，并发表审核意见如下：

经审核非独立董事候选人陶海龙先生的个人履历及相关资料，我们认为其符合《公司法》《公司章程》规定的任职条件，不存在相关规定中不得担任公司董事的情形，不存在被中国证监会确定为市场禁入者且尚未解除的情形，不存在被证券交易所认定为不适合担任董事的其他情况，也未曾受过中国证监会和证券交易所的任何处罚和惩戒。我们认为陶海龙先生具备担任公司董事的资格和能力，同意提交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审议。

三、备查文件

- 1、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决议；
- 2、公司第五届董事会提名、薪酬与考核委员会第七次会议的审核意见；
- 3、公司第五届董事会提名、薪酬与考核委员会第七次会议记录。

特此公告。

亚普汽车部件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4年3月29日

附件：陶海龙先生简历

陶海龙：男，1968年3月出生，中共党员，大学毕业，工学学士，正高级工程师。曾任上海大众汽车有限公司质保部副理、制造部代理副理，上海汽车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乘用车分公司质量保证部执行总监、副总经理，上海汽车变速器有限公司总经理。现任华域汽车系统股份有限公司总经理。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陶海龙先生未持有公司股份，与公司的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实际控制人及持股5%以上的股东不存在关联关系，不存在《公司法》《公司章程》规定的不得担任公司董事的情形；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的惩戒；也不存在证券交易所认定不适合担任上市公司董事的其他情形，符合《公司法》等相关法律、法规及其他有关规定等要求的任职资格。